



旭杰科技

NEEQ:836149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Jcon Building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年3月2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

2017年5月2日，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 Jecon Building Aust Pty., Ltd 完成注册登记。

2017年5月30日，股转系统公布第二次创新层名单，公司因满足“标准二”维持条件再度入选创新层。

2017年7月11日、10月16日，公司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双创债”及“双创可转债”，共融资262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成都锦丰新城保障房项目，总建筑面积52万m²，该项目是西南地区最大的建筑工业化住宅项目，采用全BIM设计，预制装配率约50%。

2018年1月10日，经过路演及两轮评选，公司荣获“江苏省最具成长性高科技企业100强”殊荣。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0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公司、旭杰科技、股份公司	指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华普天健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大成	指	北京大成（苏州）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4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年12月31日
南京旭建	指	南京旭建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ALC	指	AutoCaved Lightweight Concrete，即蒸压加气混凝土
PC	指	Precast Concrete，即预制混凝土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即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杰通筑工	指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双创债	指	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双创可转债	指	创新创业可转换公司债券
SipoBuilding、Sipo	指	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 SipoBuilding Materials Pty Ltd
Jecon Building Aust	指	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 Jecon Building AustPty Ltd
Jconau Holdings	指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Jconau Holdings Pty Ltd
CMEC	指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丁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爱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公司就报告中所列涉及的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的具体名称申请了豁免披露，因为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涉及到公司商业机密。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为 8,052.6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66.01% 。由于公司在快速发展的过程中，将有限的人力、物力资源优先配置于苏州及周边区域、成都的大型标杆项目，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较为集中。如果公司不能维持承揽、承做大型标杆项目的资源和能力，或者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丁强先生和丁杰先生为父子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55.67%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丁杰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经营管理具有较大的影响力。若丁杰先生和丁强先生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挂牌并进入创新层后，股转系统相关的制度对创新层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的学习理解、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随着公司的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仍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

	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现金流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4,410.82万元，与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水平存在较大差异。由于项目工程款一般根据项目完工进度分阶段结算，较工程项目实际成本费用的发生，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同时在工程进行的投标阶段、履约过程中，公司都需要按合同约定缴纳一定的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结束后还需要留有5%左右的质量保证金（质保期限一般为1至3年不等），因此项目整体运行对公司资金实力和现金流管理能力要求较高。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公司需要相应提升自身的现金流管理能力，防范现金流管理风险。
主要材料采购渠道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要材料 ALC 板材的供应商为南京旭建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是公司长期合作对象。报告期内自南京旭建采购材料金额为 4,422.06万元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为 48.32% ，存在主要材料采购渠道单一的风险。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正处于业务扩张阶段，报告期内存在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62.07%，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相对较低水平。尽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大型建筑企业，且大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在一年以内，账龄在两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比例为3.75%，然而未来若出现应收账款回收不及时或客户出现经营困难等情况，公司将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完全收回而产生坏账的风险。
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是建筑业，包括大型商业综合体、厂房与仓储、公共建筑、办公楼、酒店及住宅等各类建筑。宏观经济波动及房地产调控政策会影响到房地产行业及建筑行业的整体景气度，从而影响公司业务在上述领域的需求情况。目前建筑业整体呈现波动趋势，未来需求存在一定不确定因素。因此若下游行业发生不利调整或宏观经济下行，将对新型装配式墙体安装行业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产品服务替代风险	公司新型装配式墙体所用材料主要为蒸压轻质加气混凝土板材（ALC 板材）。由于不同材料的设计、施工等环节的技术要点存在差异，如果未来材料技术发生重大革新或替代，则公司需要重新积累技术经验、建立供应商渠道，短期内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 Jcon Building Technology Co., Ltd.; JCON
证券简称	旭杰科技
证券代码	836149
法定代表人	丁杰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 10F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马录辉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512-69361689
传真	0512-69361677
电子邮箱	malh@jcongroup.cn
公司网址	www.jcongroup.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 10F, 21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 10F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6-03-23
挂牌时间	2016-03-08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 建筑业-47 房屋建筑业-470 房屋建筑业-4700 房屋建筑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新型装配式墙体特种专业工程的专业承包，包括前期深化设计、现场施工安装以及售后保养维护；新型装配式墙体销售；装配式建筑 BIM 深化设计；装配式建筑 EPC 建筑采购施工总承包。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7,62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2
控股股东	丁杰、丁强
实际控制人	丁杰、丁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8598220XP	否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环府路 66 号信息大厦 2-C	否
注册资本	27,620,000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施琪璋、卢鑫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1,983,360.24	87,243,608.92	39.82%
毛利率%	16.63%	20.7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9,862.42	6,606,424.33	-71.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37,065.60	4,532,216.93	-7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24%	16.2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7%	11.16%	-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9	-75.8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5,015,414.25	106,308,501.80	36.41%
负债总计	68,809,798.30	54,785,536.83	25.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576,314.74	51,466,464.10	21.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7	1.99	14.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26%	51.3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45%	51.53%	-
流动比率	2.67	1.93	-
利息保障倍数	1.46	26.7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08,183.41	-6,618,020.02	-566.4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7	1.58	-
存货周转率	12.52	6.2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6.41%	77.5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9.82%	36.76%	-
净利润增长率%	-88.51%	62.3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7,620,000.00	25,820,000.00	6.97%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825,839.80
理财收益	73,942.48
罚款收入	5,500.00
废料收入	5,555.55
对外捐赠	-5,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05,837.83
所得税影响数	143,825.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215.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32,796.82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存货	13,633,564.44	8,604,785.89	-	-
应收账款	69,077,921.54	70,781,807.16	-	-
其他流动资产	1,642,537.72	1,721,217.1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932.41	259,514.06	-	-
预收款项	6,991,282.36	4,208,129.82	-	-
盈余公积	759,933.88	713,885.95	-	-
未分配利润	6,732,856.50	6,318,425.10	-	-
资产减值损失	953,489.26	970,700.23	-	-
所得税费用	963,657.44	882,396.38	-	-

八、 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差异原因：在本次审计时，事务所根据现有证据对部分已完工但尚未最终决算项目收入确认差异并进行了调增；同时对控股子公司杰通筑工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后对跌价准备的计提进行了调整，以上因素共同导致业绩预告及快报较最终审定数存在一定差异。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旭杰科技是一家专业从事装配式建筑及部品的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施工安装以及工程总包一体化服务的新三板创新层企业。同时也是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以成为“做具有工匠精神的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专家”为愿景，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推广新型装配式墙体的应用，近年来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不断研发、升级墙体施工技术工艺，为客户提供符合绿色节能建筑标准的新型装配式墙体工程一站式服务。自 2017 年以来，公司不断在装配式建筑领域上下游进行布局和拓展，已组建了适应装配式建筑行业需求的设计研发、EPC 团队，同时于 2017 年 11 月建成了苏州工业园区首家预制混凝土（PC）部品生产厂。力争成为具有覆盖上游设计、中游 PC 生产制造、下游施工总承包的全产业链服务能力的优质企业。

公司目前服务和产品主要由五个业务模块构成，分别是覆盖装配式建筑产业链上游的设计与研发、中游的预制混凝土（PC）部品生产、下游的施工和安装、EPC（项目全过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以及为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及风险分散的海外出口贸易及施工服务五个部分组成。具体业务情况如下：

（1） 装配式建筑研发与设计服务

为顺应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发展需要，公司不断加强设计研发能力的提升和积累，公司于 2017 年正式设立了研发设计事业部，为采用装配式建造的建筑业主、总包、设计院提供装配式建筑全过程咨询和深化设计服务、研发装配式建筑领域的创新工艺并为公司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的服务提供技术支持。该业务主要分为三个板块，一是装配式建筑全过程设计咨询；二是建筑信息化全周期应用；三是 ALC 建筑系统研发。事业部工程师均拥有多年从事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的丰富经验。研发设计事业部的研发成果在复合功能性预制内外墙板安装、关键吊装技术及预制墙体隔音研发等方面已达到江苏领先水平。

（2） 预制混凝土（PC）部品生产

自 2016 年 9 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发布以来，公司迅速决策开始布局装配式部品生产，经过市场调研和分析、设备技术供应商走访考察，与国外同行充分沟通交流和技术引进后，于 2017 年 3 月与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进行预制混凝土部品的生产。经过为期 7 个多月的紧张筹备和建设，工厂已于 2017 年 11 月成功进行试产。

该工厂的投产标志着公司正式具备了各类型预制混凝土部件的生产能力，同时也基本完成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服务布局，将为苏州及周边建筑总包单位及业主提供品质优良的 PC 构件。

(3) 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采购总承包 (EPC)

因装配式建筑项目具有“设计标准化、生产工厂化、施工装配化、主体机电装修一体化、全过程管理信息化”的特征，EPC 模式能将工程建设的全过程联结为完整的一体化产业链，全面发挥装配式建筑的建造优势。公司管理层根据现有战略发展布局及行业趋势，于 2017 年度建立了自有的 EPC 团队，该团队的主要成员及负责人具有丰富的传统 EPC 项目管理经验，为公司即将承接的装配式建筑施工总承包项目奠定基础。

(4) 装配式墙体 (ALC 板材) 施工及国际贸易

公司自 2014 年成立海外事业部以来不断加大在研发、装配式墙体工艺升级方面的投入，通过近三年的技术研发和多项测试后，获得澳大利亚市场准入，并参编澳洲 AAC 国家标准。

通过前期的市场积累和基础铺垫，为配合公司发展，公司于 2016 年成立旭杰 (澳洲) 控股有限公司并分别下设主营装配式墙体 (ALC 板材) 销售的 Sipo Building Materials 及主营装配式墙体施工的 JeconBuilding Aust 两家控股子公司。通过与当地知名建筑材料经销商合作，引入国内物美价廉的 ALC 板材，并与澳洲当地知名建筑企业合作，提供技术支持结合经销商市场渠道的方式，逐步打开了原本由澳洲本地企业垄断的 ALC 板材销售市场。与此同时公司于 2017 年开始从事澳洲市场的 ALC 板材施工服务，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完成 ALC 销售及施工服务产值 4,442.97 万元。

(5) 装配式墙体施工服务

公司在 2017 年除继续开展装配式墙体 (ALC) 安装施工的业务外，对于预制混凝土 (PC) 板材的吊装和施工也进行了相应的技术和项目经验积累。公司为顺应装配式建筑行业发展，将原有的 ALC 事业部升级为 ALC\PC 事业部 (简称 TC)。该部门可从事新型装配式墙体 (ALC 板) 及预制混凝土构件 (PC) 工程的专业承包，包括前期技术指导、深化设计、现场施工安装以及售后保养维护。为客户高效持续地提供高品质的 ALC 和 PC 建筑系统服务。

核心竞争力分析：

(1) 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 2017 年顺应装配式建筑发展趋势，新设立了包括研发设计事业部、EPC 事业部、PC 工厂两个事业部及子公司，加上原 ALC 事业部升级而来的 TC 事业部及海外事业部共 5 个业务板块。通过上述组织结构和人员配备调整，公司正式具备了覆盖装配建筑领域设计研发、生产制造、施工安装、项目总承包的全产业链的服务能力。

(2) 先行优势及项目经验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开展装配式墙体施工企业，在装配式建筑领域具有逾 11 年的项目经验积累，同时作为苏州乃至江苏地区较早开始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布局的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成立了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该控股子公司是苏州地区第二家，苏州工业园区第一家也是目前唯一一家 PC 构件生产企业。公司与澳大利亚 Bianco 公司的技术战略合作使得公司 PC 构件生产工艺及生产管理能借助国外同行超过 30 年的丰富经验，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公司具有较为明显的先行优势以及项目经验优势。

(3)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重视技术积累及研发，目前公司研发设计事业部工程师均拥有多年从事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的丰富经验，其中包括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以及一批在学术上有一定特长的高学历设计研究人员，硕士以上学历占 75%以上（母公司）。该部门在复合功能性预制内外墙板安装、关键吊装技术及预制墙体隔音等方面的研发成果达到江苏领先水平，在装配式建筑技术和工法的研发方面也具有突出进展。目前公司共获得授权国家专利 16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18 项。公司在装配式建筑领域技术的研发优势确保了公司在装配式建筑细分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198.3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39.8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10,169.21**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47.05%**；实现净利润 **55.29**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88.5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4,501.5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6,257.6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持续增长，并于下半年度实现扭亏为盈，全年实现产值 4,442.97 万元人民币，其中 ALC 板材销售业务 2,232.20 万元，施工服务 2,210.77 万元。

在国务院、江苏省人民政府、苏州市人民政府等各级政府发文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的大环境下，装配式建筑行业迎来了全面发展的时代机遇。在 2017 年度，公司快速决策，分别从业务结构、产业链布局、公司团队建设等多个维度出发，全力发展，把握机遇，从研发设计、PC 工厂建设扩产、施工业务承接及海外业务扩展几个方面夯实基础，进一步完善全产业链布局，保持公司持续增长和健康发展。

(二) 行业情况

装配式建筑的发展是 2017 年国务院及住建部的工作重点，住房城乡建设部连续发布了《“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管理办法》、《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管理办法》三大文件从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等多个方面全力推进装配式建筑的发展。伴随着国家层面文件的颁布，各地配套政策也相应推出，江苏省陆续推出了《省政府关于促进建筑业改革发展的意见》等政策和相关部门配套文件、指引。

《“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提出：到 2020 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15% 以上，其中重点推进地区达到 20% 以上，积极推进地区达到 15% 以上，鼓励推进地区达到 10% 以上；培育 50 个以上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200 个以上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500 个以上装配式建筑示范工程，建设 30 个以上装配式建筑科技创新基地。

在政府的支持和推动下，装配式建筑行业将迎来一轮可预期的高速发展和巨大的市场空间，将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产生重大且积极的影响。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548,240.15	11.41%	23,018,113.74	21.65%	-28.11%
应收账款	90,016,279.49	62.07%	70,781,807.16	66.58%	27.17%
存货	2,696,894.24	1.86%	8,604,785.89	8.09%	-68.6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26,596,319.37	18.34%	1,164,154.38	1.10%	2,184.60%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8,400,000.00	5.79%	-	-	-
长期借款	-	-	404,265.42	0.38%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223,775.17	2.91%	1,721,217.13	1.62%	145.39%

长期待摊费用	867,206.47	0.60%	32,524.00	0.03%	2,56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1,485.96	1.18%	259,514.06	0.24%	559.50%
应付账款	24,962,480.67	17.21%	20,836,200.48	19.60%	19.80%
应付职工薪酬	2,651,112.83	1.83%	1,335,429.23	1.26%	98.52%
其他流动负债	2,985,780.45	2.06%	-	-	-
应付债券	25,566,125.64	17.63%	-	-	-
资产总计	145,015,414.25	-	106,308,501.80	-	36.4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p>1、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期初增长 27.17%，主要系本期承接项目增多所致。</p> <p>2、期末存货余额较期初减少 68.66%，主要系本期加强与业主的结算力度，期末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减少所致。</p> <p>3、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增长 145.39%，主要系期末子公司杰通建筑购买设备、筹建厂房未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所致。</p> <p>4、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2184.60%，主要系报告期内建成投产的杰通筑工新建厂房及生产设备购置所致，合计金额 2,559.70 万元。</p> <p>5、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 2566.36%，主要系旭杰科技及杰通筑工办公楼装修费用。</p> <p>6、期末递延资产增加，主要系增加的坏账准备及杰通筑工亏损所致。</p> <p>7、应付职工薪酬增加，主要系公司规模增加所致。</p>
--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1,983,360.24	-	87,243,608.92	-	39.82%
营业成本	101,692,119.95	83.37%	69,154,594.35	79.27%	47.05%
毛利率%	16.63%	-	20.73%	-	-
管理费用	14,266,900.22	11.70%	10,021,573.54	11.49%	42.36%
销售费用	1,210,687.62	0.99%	1,035,962.29	1.19%	16.87%
财务费用	1,184,497.09	0.97%	385,154.10	0.44%	207.54%
营业利润	-128,519.13	-0.11%	4,956,310.00	5.68%	-102.59%
营业外收入	686,395.35	0.56%	2,440,244.00	2.80%	-71.87%
营业外支出	5,000.00	0.00%	-	0.00%	-
净利润	748,748.58	0.61%	6,514,157.62	7.47%	-88.5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呈现上涨趋势，主要得益于海外子公司销售及施工业务开展顺利，新增营业收入 4,442.97 万元人民币。

营业成本：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均呈现上涨趋势，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增长较收入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由以下因素导致的：

- 1、报告期内国内省外业务开展成本相较上年出现增长；
- 2、澳洲市场销售及施工业务毛利率水平较低。

管理费用：公司在 2017 年开始调整发展战略，完成装配建筑领域设计研发、生产制造、施工安装、项目总承包的全产业链布局，为此新增经营场所及引进高水平人才等因素导致管理费用较上一年度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财务费用：为顺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开拓，公司报告期内尝试通过发行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于本年度成功发行了双创债及双创可转债，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长。

营业利润、净利润：由于公司整体项目毛利率水平降低以及相关费用的增加，加上新设立的 PC 部品生产工厂杰通筑工的投资初期亏损，导致了本年度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出现下滑。

营业外收入：2016 年公司挂牌成功获得地方政府一次性补贴 230 万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1,983,360.24	87,243,608.92	39.82%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01,692,119.95	69,154,594.35	47.05%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安装工程收入	92,763,708.15	76.05%	75,114,625.92	86.10%
销售收入	29,219,652.09	23.95%	12,128,983.00	13.90%
合计	121,983,360.24	100.00%	87,243,608.92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澳大利亚	44,429,698.29	36.42%	500,112.53	0.57%

成都	24,024,067.26	19.69%	-	-
苏州	21,129,030.99	17.32%	54,842,576.83	62.86%
江苏其他城市	15,594,121.16	12.78%	11,173,984.55	12.81%
福建	5,530,020.03	4.53%	5,480,782.67	6.28%
浙江	4,892,945.71	4.01%	5,122,952.71	5.87%
上海	4,002,804.01	3.28%	3,049,614.94	3.50%
山东	1,586,018.23	1.30%	3,190,374.94	3.66%
武汉	648,648.65	0.53%	-	-
安徽	146,005.91	0.12%	2,794,020.57	3.20%
广东	-	0.00%	1,089,189.18	1.25%
合计	121,983,360.24	100.00%	87,243,608.92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呈现由苏州地区向外扩展的趋势，这主要是由于苏州本地部分大型项目完工、澳洲市场业务的顺利展开以及省外项目的发展共同作用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24,024,067.24	19.69%	否
2	客户二	22,107,746.11	18.12%	否
3	客户三	13,659,839.41	11.20%	否
4	客户四	12,915,684.20	10.59%	否
5	客户五	7,819,405.24	6.41%	否
合计		80,526,742.20	66.0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44,220,564.35	48.32%	否
2	供应商二	13,182,256.24	14.40%	否
3	供应商三	8,979,362.63	9.81%	否
4	供应商四	7,248,854.37	7.92%	否
5	供应商五	4,320,597.09	4.72%	否
合计		77,951,634.68	85.17%	-

注：上述统计不含与工厂建设相关的基建及设备采购金额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08,183.41	-6,618,020.02	-566.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9,874.05	-807,417.24	-2,290.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40,713.68	13,161,035.57	426.10%
---------------	---------------	---------------	---------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为: 1、供应商结算周期缩短; 2、公司战略转型经营管理费用上涨明显; 3、杰通筑工筹建期间管理成本及原材料的购置成本导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出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为: 杰通筑工厂房建设及生产设备购置。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为: 1、公司发行双创债及双创可转债合计融资 2,620 万元; 2、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现金 1,470 万元; 3、新增银行贷款 84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共有 4 家控股子公司, 其中来自 SipoBuilding Materials Pty Ltd 的净利润超过公司净利润 10%。

(1) 境外企业名称: SipoBuilding Materials Pty Ltd

注册地: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经营范围: 预制墙板、龙骨、金属配件、密封胶等新型建筑材料的国际贸易

2017 年度 SipoBuilding 营业收入 2,232.20 万元, 利润总额 118.95 万元, 净利润 86.28 万元。

(2) 境外企业名称: Jconau Holdings Pty Ltd

注册地: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

(3) 企业名称: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 苏州工业园区临江路 72 号

经营范围: 建筑工业化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建筑工业化技术开发、预制钢筋混凝土构件的生产和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境外企业名称: Jcon Building Aust Pty Ltd

注册地: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经营范围: 装配式建筑部件研发设计施工、建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号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杰通筑工拟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

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投资本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授权杰通筑工管理层具体操作。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在股转系统官网披露了《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0、2017-076。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552,731.14	4,008,419.5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1%	4.59%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3
本科以下	-	3
研发人员总计	-	6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	7.32%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6	1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	-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 3,552,731.14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91%，比上年度减少 455,688.42 元。目前各研发项目进展顺利，已结题的项目均有一定的知识产权产出。

公司研发项目主要围绕装配式建筑方向，包括预制叠合楼板、预制混凝土墙板、预制梁柱等混凝土构件的深化设计，装配式轻质墙板的深化设计等内容。在目前建筑业转型升级的大环境下，拓展了研发成果的应用场景。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会计政策三、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和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 应收账款的披露，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旭杰科技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95,255,146.86 元，坏账准备为 5,238,867.37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 62.07%。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综合判断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金额，因金额重大且涉及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等的估计和判断，故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对旭杰科技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抽样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评价其恰当性和充分性；

(3)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抽样复核合同条款等关键信息，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4) 抽查旭杰科技与客户的产值单和结算单，结合累计回款，测试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5) 执行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判断及估计。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无需要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而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的情况。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差错更正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2016年累积影响数
对期初存货调整	董事会批准	存货	-5,028,778.55
		应收账款	1,703,885.62
		其他流动资产	78,67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1.65
		预收款项	-2,783,152.54
		盈余公积	-46,047.93
		未分配利润	-414,431.40
		营业成本	524,529.42
		资产减值损失	17,210.97
		所得税费用	-81,261.06

（八）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增加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旭杰科技持股51%）与澳洲控股子公司 Jecon Building Australia（旭杰科技通过全资子公司 Jconau Holdings 持股51%）。

(九)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根据法律法规履行纳税义务，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合规经营，员工保障，社区贡献及债权人保护方面竭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股东负责、对债权人负责、对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与公司发展放在重要位置，并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2017年，公司捐款5000元支持盐城龙卷风灾后重建。

三、持续经营评价

根据目前的发展和市场需求，公司发展迎来良好机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公司2017年实现收入12,198.3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9.82%；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6,257.6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59%**；公司流动资金充足，不存在债权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情况。

公司治理健全，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等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失联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的情况。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业务人员稳定，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四、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国家各级政府不断出台政策推行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采用装配式建筑建造的项目数量逐年提高。新型装配式墙体以及公司正在布局的预制三板是目前提高预制装配率最为便捷的方式之一，预制装配率的提升将给公司的主营业务带来巨大的行业空间，因此可以预期装配式建筑未来将有一个高速发展阶段。

公司成立十余年来，一直深耕于装配式墙体服务这一细分行业，以优质的服务和诚信度获得了市场的认可，近年来在苏州市的这一细分行业内一直占据第一的市场份额。去年以来，公司前瞻性的布局装配式建筑的研发以及预制三板的生产，把握历史机遇，在政策的支持下将迎来一个快速发展期。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将继续在装配式建筑领域深耕细作，具体战略规划如下：

(1) 吸取杰通筑工PC构件工厂建设的成功经验，总结可以改进之处，加速华东及其他地区的PC

构件工厂布局，丰富建筑装配化产品的上下游，缓解供不应求的市场状态；

(2) 报告期内新设立的 EPC 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总承包事业部，将进入装配式建筑全过程服务领域，以高效的管理模式为业主提供全方位的装配式建筑一条龙服务；

(3) 继续加大力度开拓澳大利亚市场，把更多的产自中国的建筑装配化部品引入澳洲。开始承接澳洲市场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为更多赴澳中资机构提供完善服务；

(4) 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项目，走进南美洲市场，和 CMEC 建设阿根廷国家保障房项目；

(5) 继续加强企业内控和合法合规性，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发展壮大公司规模，提高公司行业影响力。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临近报告期末，公司控股子公司杰通筑工开始进行试生产，截至报告期末，杰通筑工尚处于亏损状态。结合 2018 年度工厂订单及市场情况，预计杰通筑工有望在 2018 年度扭亏为盈。同时，公司将结合杰通筑工建厂经验继续在江苏省境内加快整体产业链布局，为公司 EPC 业务提供支持，力争在 3 年内创出具有地区影响力的装配式建筑样板工程。公司海外业务经过前几年打下的坚实基础在报告期内初显回报，相较去年同期营业收入增长明显，接下来公司将继续拓展澳大利亚业务，逐步提升市场份额，分散风险。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

建筑行业是国家的支柱行业，尤其是在国家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的背景下，在未来五年总体向好。但由于国家整体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调控以及环保大核查等将对公司的部分目标市场、原材料供应等产生一定消极影响。

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大力度拓展海外市场，分散风险，降低公司对国内市场的依赖度，同时进一步完善产业链上下游的布局，提升公司综合抗风险能力。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为 **8,052.6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66.01%**。由于公

公司在快速发展的过程中，将有限的人力、物力资源优先配置于苏州及周边区域、成都的大型标杆项目，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较为集中。如果公司不能维持承揽、承做大型标杆项目的资源和能力，或者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

公司经过不断努力，现在已经将业务片区从原来的长三角地区拓展到四川、山东、以及海外。公司通过不断开拓新地区市场及海外业务市场的方式降低客户集中度，从而降低对单一客户的依赖程度及相应的客户集中度风险。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现有客户发展策略，进一步降低客户集中程度并从客户管理、应收账款管理等多个维度控制风险发生的可能性。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丁强先生和丁杰先生为父子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55.67%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丁杰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经营管理具有较大的影响力。若丁杰先生和丁强先生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风险应对：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注重保护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等权利，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降低或避免实际控制人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的风险。与此同时，公司通过定向增发、做市转让等多种形式进行股权分散，以降低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发生的可能性。

3、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挂牌并进入创新层后，股转系统相关的制度对创新层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的学习理解、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随着公司的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仍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风险应对：

2015 年 10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对有限公司时期不规范情况进行了整改，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同时在 2016 年，公司建立了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在内的多项制度，通过不断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进一步加强和巩固公司治理水平，降低公司治理风险发生的可能。未来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公司将继续在治理及内部管理提高方面加强投入和建设，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以满足持续发展对公司治理提出的更高要求。

4、现金流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4,410.82万元，与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水平存在较大差异且呈现持续净流出情况。这是由于公司在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中，各项项目工程款根据项目完工进度分阶段结算，较工程项目实际成本费用的发生，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同时在工程进行的投标阶段、履约过程中，公司都需要按合同约定缴纳一定的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结束后还需要留有5%左右的质量保证金（质保期限一般为1至3年不等），因此项目整体运行对公司资金实力和现金流管理能力要求较高。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公司需要相应提升自身的现金流管理能力，防范现金流管理风险。

风险应对：

目前公司已建立预算管理体系对现金流进行动态监控，同时配合增加银行授信、发行公司债等多层次，多方面的融资手段，增加企业的融资能力，以减少现金流管理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产生的影响。公司于2017年7月11日成功发行《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创新创业公司债券试点的指导意见》发布后的全国首单“双创债”，同年10月成功发行全国首单私募“双创可转债”，以切实行动增强公司多维度融资能力，并在2018年度将应收账款及现金流管理纳入公司重点加强工作，以切实行动防范并控制现金流管理风险的发生。

5、主要材料采购渠道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要材料ALC板材的供应商为南京旭建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是公司长期合作对象。报告期内自南京旭建采购材料金额为**4,422.06万元**，占总采购金额比例为**48.32%**，存在主要材料采购渠道单一的风险。

风险应对：

公司目前除南京旭建外，积极开拓备选供应商。根据运营需要，公司本年已开始从四川等地供应商进行部分原材料采购。若南京旭建未来出现产能不足、经营困难等情况，短期内仍可能对公司主要材料供应产生一定影响。

6、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正处于业务扩张阶段，报告期内存在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62.07%，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相对较低水平。尽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大型建筑企业，且大部

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在一年以内，账龄在两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比例为 3.75%，然而未来若出现应收账款回收不及时或客户出现经营困难等情况，公司将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完全收回而产生坏账的风险。

风险应对：

目前公司通过继续加强预算体系监控销售回款，在 2018 年度将客户回款与项目承接直接挂钩，主动放弃部分回款较差的项目，并采取积极主动的方式与业主结算收款，同时销售部门实时监控项目运行情况，制定了预警机制，监控坏账情况，在项目结算、付款出现异常时采取暂停施工、发送律师函等措施，在风险发生时减少坏账对企业产生的影响。

7、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是建筑业，包括大型商业综合体、厂房与仓储、公共建筑、办公楼、酒店及住宅等各类建筑。宏观经济波动及房地产调控政策会影响到房地产行业及建筑行业的整体景气度，从而影响公司业务在上述领域的需求情况。目前建筑业整体呈现波动趋势，未来需求存在一定不确定因素。因此若下游行业发生不利调整或宏观经济下行，将对新型装配式墙体安装行业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

公司在报告期除继续通过动态调整项目类型分布，根据行业情况，调整所承接的项目类型，以减少下游行业波动对公司业务造成的影响以外，从设计研发、PC 部品生产、项目安装施工服务、海外市场拓展等多个维度布局公司产业链覆盖范围，增强公司自身实力以抵抗和降低下游行业波动风险发生可能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8、产品服务替代风险

公司新型装配式墙体所用材料主要为蒸压轻质加气混凝土板材（ALC 板材）。由于不同材料的设计、施工等环节的技术要点存在差异，如果未来材料技术发生重大革新或替代，则公司需要重新积累技术经验、建立供应商渠道，短期内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风险应对：

公司目前通过投资建立装配式部品生产工厂的形式，不断补充公司产品及服务条线，充盈公司的经营业务范围，通过产品服务多样化的形式，以抵消产品服务替代风险及其可能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丁杰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苏州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债券事宜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丁杰以其持有的公司不超过（含）770万股股份为上述担保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实际质押600万股）。	-	是	2017-02-20	2017-013
丁强、杨慧君、何群、张弛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苏州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债券事宜提供担保，董事丁强、杨慧君、何群、张弛为该担保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	-	是	2017-03-01	2017-017
丁杰、丁强及其家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	15,000,000.00	是	2017-03-06	2017-020

庭成员	行申请不超过 1,5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杰、丁强及其家庭成员为上述银行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杰通筑工向关联方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 37.16 亩土地和 1,050.37 平方米实验楼，交易双方并拟签订《土地及房屋租赁合同》，其中土地年租金预计为人民币 185.80 万元，实验楼年租金预计为人民币 252,088.80 元。	1,472,451.12	是	2017-06-15	2017-065
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杰通筑工与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于杰通筑工会议室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杰通筑工委托关联方熙恒路材代付 2017 年度水电、燃气费用，预计不超过 2,000,000.00 元。	167,990.30	是	2017-08-25	2017-072
丁杰及其家庭成员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丁杰及其家庭成员为上述银行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0,000,000.00	是	2017-10-31	2017-091
总计		56,640,441.42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基于满足公司经营需求而发生，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二)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1. 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后因经营发展需

要，充分利用合作方的技术资源、市场资源，决定调整此次对外投资方案，于2017年2月20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对外投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并于3月29日完成注册登记手续，同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具体内容如下：公司与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及自然人王儂在苏州工业园区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出资1,530万元，持股比例为51%；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350万元，持股比例为45%；自然人王儂出资人民币120万元，持股比例为4%；经营范围为建筑工业化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建筑工业化技术开发、预制钢筋混凝土构件工业化生产和销售等。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投入资金人民币765万元。此次投资是公司布局建筑产业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一步，子公司投产并开始经营后，将更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股东回报率。

2. 201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境外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在境外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2017年5月2日，境外控股子公司完成了注册登记手续，5月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具体内容如下：公司全资子公司 Jconau Holdings Pty., Ltd 以自有资金与 Kedab Group Pty., Ltd、Wang Yuan 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设立控股子公司，名称为 Jecon Building AustPty., Ltd, 注册资本为澳元100万元，其中 Jconau Holdings Pty., Ltd 出资澳元5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Kedab Group Pty., Ltd 出资澳元4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Wang Yuan 出资澳元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经营范围：装配式建筑部件研发设计施工、建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投入资金澳元122万元。此次对外投资的目的主要系公司开拓现有业务，优化公司国际化战略布局，在境外开拓新的市场领域，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已出具承诺，承诺除正在履行的合同外，在后续经营中将不再与不具备劳务外包资质的主体合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劳务分包，严格工程施工管理，以保证合法合规地开展劳务分包业务。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杰先生、丁强先生已出具承诺，承诺如公司因不合规劳务分包而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将由其全部承担。

3、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已出具承诺，如未来税务主管部门因公司整体变更而要求股东缴纳个人所

得税，股东将及时、足额缴纳，如公司因此受到处罚或者产生其他经济损失，股东将予以无条件全额、及时补偿。

4、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作为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2) 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

(4) 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公司认为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或本人从事参与的其他业务出现与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情况时，本人同意终止该业务，如公司认为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经营。

(5) 本人承诺不以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向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6)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关于兼职、领取薪酬的承诺函，承诺：本人作为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6、为了避免可能出现的实际控制人利用其股权优势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杰、丁强承诺：“今后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出具了《关于防止公司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本人承诺将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履行相应程序。不利用股东地位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进行违规担保、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对外投资或其他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7、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丁杰、丁强、杨慧君、张弛、何群、徐爱民、张爱平、袁华、魏彬、颜廷鹏、马录辉、陈祥林、薛华伟、杜佳佳、冯君君、沈菊红、童建国、万萍、詹丽杰、陈昌学、高春暖作为公司原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公司核心员工，承诺自本次认购的公司股票登记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之日起不满12个月不得转让，自股份登记之日起不满24个月持有的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数量的40%可解除限售，自股份登记之日起不满36个月持有的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数量的80%可解除限售，自股份登记之日起满36个月持有的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数量的100%可解除限售。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以及相关认购合同，为上述投资者新增股份办理了限售登记。

8、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申请文件（包括材料原件、复印件及电子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等有关部门的自律监管。

9、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申请文件（包括材料原件、复印件及电子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等有关部门的自律监管。

10、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杰、丁强就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承诺将严格遵守《创新创业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诚实守信，积极督促发行人办理转股相关事宜，并配合发行人按照相关规定和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债券持有人权利。若因承诺人自身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无法转股或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均履行了承诺。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546,342	40.85%	3,079,605	13,625,947	49.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54,077	14.54%	40,000	3,794,077	13.74%
	董事、监事、高管	4,231,552	16.39%	-61,665	4,169,887	15.10%
	核心员工	981,960	3.80%	763,200	1,745,160	6.32%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273,658	59.15%	-1,279,605	13,994,053	50.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622,233	45.01%	-40,000	11,582,233	41.93%
	董事、监事、高管	14,165,658	54.86%	-1,455,995	12,709,663	46.02%
	核心员工	1,068,000	4.14%	-763,200	304,800	1.10%
总股本		25,820,000	-	1,800,000	27,62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2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 售股份数量
1	丁杰	7,739,510	-	7,739,510	28.02%	5,854,633	1,884,877
2	丁强	7,636,800	-	7,636,800	27.65%	5,727,600	1,909,200
3	何群	1,052,240	-	1,052,240	3.81%	789,180	263,060
4	杨慧君	911,540	-	911,540	3.30%	120,000	791,540
5	张爱平	866,540	-	866,540	3.14%	96,000	770,540
6	张弛	826,120	-	826,120	2.99%	619,590	206,530
7	苏州市利中投资有限公司	603,000	-	603,000	2.18%	-	603,000
8	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3,000	-	603,000	2.18%	-	603,000
9	陈洪	588,000	2,000	590,000	2.14%	-	590,000
10	王琳	554,830	-	554,830	2.01%	-	554,830
合计		21,381,580	2,000	21,383,580	77.42%	13,207,003	8,176,577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除丁强与丁杰为父子关系外，其余股东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丁杰先生和丁强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15,376,31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数的 55.67%。有限公司为丁杰先生于 2006 年 3 月独资设立，自设立时起至今，丁杰先生一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且丁强先生系丁杰先生的父亲，因此，丁杰先生和丁强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丁杰先生，40 岁，中国国籍，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建造师。1997 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在南京旭建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南京旭建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科长、销售部副部长、苏州办事处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在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丁强先生，70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国家乒乓球二级运动员，1988 年 9 月至 2003 年 6 月在姜堰市乡镇企业管理局历任秘书、技术中心主任、科长；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8 月在姜堰市经济发展局任科长；2007 年 9 月退休；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情况同（一）控股股东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一直由丁杰先生和丁强先生共同控制，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02-26	2016-04-28	2.6	3,920,000	10,192,000.00	21	-	4	1	-	否
2016-09-05	2016-12-14	2.6	1,800,000	4,680,000.00	1	2	3	-	-	否
2017-01-09	2017-05-18	5.20	1,800,000	9,360,000.00	-	-	10	-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 2016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9.20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该次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2. 公司 2016 年第 2 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468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至 2017 年 4 月 18 日，该次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3. 公司 201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36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补充流动资金。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专户剩余 790.16 元，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145628	17 旭杰 债	公司债券（大公 募、小公募、非公 开）	15,600,000.00	7%	3 年	否
145900	17 旭杰 转	公司债券（大公 募、小公募、非公 开）	10,600,000.00	6.5%	6 年	否
合计	-	-	26,200,000.00	-	-	-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不适用

四、 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一) 基本情况

单位：元/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期初数量	期末数量	期限	转股价格
145900	17 旭杰转	106,000.00	106,000.00	6 年期	5.3

转股价格的历次调整或者修正情况：

无

(二) 前十名可转换债券持有人

单位：股

证券代 码	145900	证券简称	17 旭杰转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期初持有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1	平潭鸿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000.00	106,000.00

(三) 转股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 赎回和回售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五) 契约条款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事项

无

五、 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中国银行	4,000,000.00	5.0100%	2017/1/13- 2018/1/12	否
银行贷款	宁波银行	2,000,000.00	6.0000%	2017/3/15- 2017/11/1	否
银行贷款	中国银行	10,000,000.00	5.0100%	2017/5/12- 2017/10/25	否
银行贷款	浦发银行	4,400,000.00	5.4375%	2017/12/25- 2018/12/25	否
合计	-	20,4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规模相对较小，处在高速发展期，对资金需求较大。公司为了加强公司对核心人才的吸引力，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资金首先需满足公司自身发展规划，将主要用在业务拓展和技术研发投入及人力资源建设上，因此本年度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的预案。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年度薪酬
丁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0	本科	2015.10.16-2018.10.15	607,275.00
丁强	董事	男	70	大专	2015.10.16-2018.10.15	-
何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大专	2015.10.16-2018.10.15	318,955.00
刘焯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31	硕士	2017.10.9-2018.10.15	96,000.00
高春暖	董事	女	43	本科	2017.4.21-2018.10.15	351,643.33
马录辉	董事会秘书	女	43	本科	2017.3.9-2018.10.15	310,000.00
袁华	监事会主席	男	30	大专	2015.10.16-2018.10.15	130,440.00
颜廷鹏	监事	男	32	本科	2015.10.16-2018.10.15	186,800.00
魏彬	监事	男	33	本科	2015.10.16-2018.10.15	150,900.00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除丁强与丁杰为父子关系外，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丁杰	董事长/总经理	7,739,510	-	7,739,510	28.02%	-
丁强	董事	7,636,800	-	7,636,800	27.65%	-
何群	董事/副总经理	1,052,240	-	1,052,240	3.81%	-
刘焯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	-	-	-	-
高春暖	董事	200,000	-	200,000	0.72%	-
马录辉	董事会秘书	40,000	-	40,000	0.14%	-
袁华	监事	40,000	-	40,000	0.14%	-
颜廷鹏	监事	100,000	-	100,000	0.36%	-
魏彬	监事	71,000	-	71,000	0.26%	-
合计	-	16,879,550	0	16,879,550	61.1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焯	无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正常人事变动
马录辉	财务总监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正常人事变动
杨慧君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张弛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上海事业部经理	正常人事变动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 刘焯，男，198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格拉斯哥大学国际会计与财务管理专业硕士学历。2011年10月至2013年7月就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13年7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贵州西物联物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4年5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玛泽会计师事务所，任咨询顾问；2015年7月至2017年9月就职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项目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7	16
生产人员	12	31
销售人员	4	5
财务人员	6	8
技术人员	3	16
研发人员	-	6
员工总计	32	8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4	7
本科	16	37
专科	9	20
专科以下	3	18
员工总计	32	8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以岗定薪，差异化薪酬政策，高管采取基本年薪加奖金的薪酬方式，一般业务员工采用基本工资加绩效奖金的方式，非业务一般员工采用基本工资加绩效奖金的方式；公司根据员工职业规划为员工提供多种晋升通道，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培训和再学习，通过以老带新、培训、拓展、分享等多种形式，提高员工技能。公司目前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张爱平	财务经理	866,540
徐爱民	控股子公司杰通筑工销售总监	332,710
高春暖	控股子公司杰通筑工总经理	200,000
赵峰	销售经理	142,710
冯军军	项目经理	84,000
沈菊红	会计主管	80,000
陈昌学	项目经理	80,000
杜佳佳	设计部经理	80,000
詹丽杰	行政人事部经理	60,000
陈祥林	项目管理部安全员	52,000
万萍	设计部副经理	40,000
童建国	行政人事部职员	32,00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慧君先生已于3月8日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公司及时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任命马录辉女士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高春暖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杨慧君先生的离职并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第九节 行业信息

√适用□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属于大类“E47 房屋建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E47（房屋建筑业）-E470（房屋建筑业）-E4700（房屋建筑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E47（房屋建筑业）-E470（房屋建筑业）-E4700（房屋建筑业）”。

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房屋建筑业，主营业务主要集中于建筑工业化及装配式建筑领域。

（一）建筑工业化概述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继续加大力度推广建筑工业化，建筑行业的绿色化、智能化、工业化成为建筑行业的趋势。

建筑工业化摒弃了传统的建造方式，全面采用工厂预制构建，现场拼装施工的方式，与传统建筑的生产方式相比，工业化建筑具有设计标准化、配件部品化、施工机械化、管理信息化和材料节能化特点，适应建筑产业革新潮流的大方向，行业空间巨大。

（二）建筑工业化市场规模及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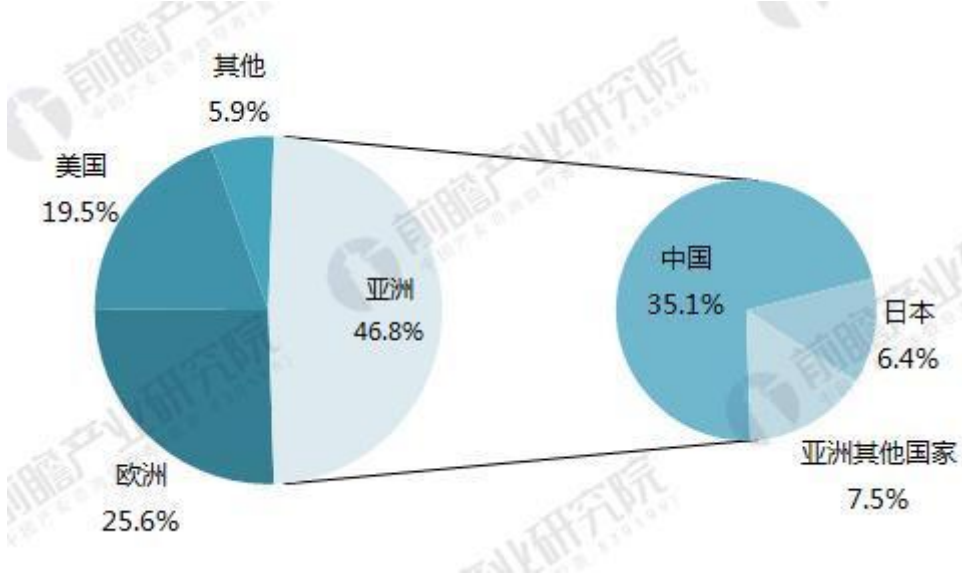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8-2023 年中国住宅产业化发展模式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数据显示，2016 年全球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 1576 亿美元，较上年大幅增长 30%以上，主要是由于中国市场的快速发展，2016 年中国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增长率达到 150%。2017 年初步测算，全球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达到近 2000 亿元。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目前全球装配式建筑主要市场集中在欧美地区，亚洲地区主要有日本、新加坡等国，2017 年美国装配式建筑市场占全球市场的 19.5%，欧洲占 25.6%，亚洲占 49%。

虽然我国装配式建筑起步较晚，至今不过十几年的发展历程，但自 2013 年以来，行业在政策的推动下，进入了快速发展的阶段，2017 年中国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占全球的比重上升至 35%。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三）建筑工业化相关政策

2013 年国务院国办法(2013)1 号文转发了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联合发布的《绿色建筑行动方案》，从加大政策激励，研究制定有利于绿色建筑发展的财政、税收、金融、土地转让、容积率奖励等八个方面来保证绿色行动方案的落实。

2014 年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布的（苏政发（2014）111 号）《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促进建筑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中指出，到 2025 年全省新建建筑装配化率达到 50%以上，装饰装修装配化率达到 60%以上，加快了建筑产业化的推广。

2015 年 9 月 1 日，为贯彻落实《中国制造 2025》、《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和《绿色建筑行动方案》，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推动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转方式、惠民生，更好的服务于新型城镇化和绿色建筑发展，工信部和住建部联合制定了工信部联原（2015）309 号文件《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方案》。

2016 年初《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2016〕6 号）明确了未来 10 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积极稳妥推广钢结构建筑。采用“搭积木式”造房子、流水线上生产房子。公司于 2009 年已成功研制出工厂化单元房并在日本和国内市场推

广使用，七年后的今年，积累了丰富的实战经验，已占先机。

2016年9月，国务院颁布《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提出健全标准规范体系、创新装配式建筑设计、优化部品部件生产、提升装配式施工水平、推进建筑全装修、推广绿色建材、推行工程总承包、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八项任务。

2017年1月5日，经李克强总理签批，国务院印发国发（2016）74号文件《“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方案》，明确“十三五”节能减排工作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指出推广节能绿色建材、装配式和钢结构建筑是关键。

2017年1月12日，《装配式钢结构建筑技术规范》、《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规范》两项重要国家标准规范通过评审，为装配式建筑的推广实施提供了技术规范。

苏州市作为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城市”对装配式建筑的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加强建设监管的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中提到，采用装配整体式混凝土结构体系的居住建筑以及商业、医院、学校、办公等公共建筑，其整栋建筑中主体结构和外围护结构预制构件的预制装配率2018年年底之前应不低于20%，2019年应不低于30%。《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的实施意见》中指出，加快采用装配式建筑成熟技术，积极稳妥的推动全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在全市范围内新建建筑中推广应用预制内外墙板、预制楼梯板、预制楼板。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公司于2016年修订完成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在报告期内得到了很好的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动作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治理更加完善。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中的要求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依法保障

了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较好的保护了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人事变动、生产经营决策、投融资决策、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部门及职能机构均能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一次修改：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关于修改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于 5 月底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并完成章程修改如下：公司的注册资本修改为：2,762 万元。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修改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申请苏州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提供担保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杰为该担保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对外投资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申请苏州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提供担保,董事丁强、杨慧君、何群、张弛为该担保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杰、丁强及其家庭成员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关于聘任马录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

		<p>十九次会议：《关于选举高春暖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境外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事宜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拟向关联方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土地房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委托关联方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代付水电、燃气费用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关于公司符合创新创业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关于聘任刘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丁杰及其家庭成员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关于选举刘焯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刘焯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p>
监事会	2	<p>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股东大会	11	<p>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修改<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申请苏州市农业担保有</p>

	<p>限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提供担保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杰为该担保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对外投资方案的议案。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申请苏州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提供担保，董事丁强、杨慧君、何群、张弛为该担保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杰、丁强及其家庭成员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选举高春暖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拟向关联方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土地房屋的议案。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委托关联方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代付水电、燃气费用的议案。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转换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丁杰及其家庭成员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2017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7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选举刘焯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p>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和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未发生来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其他重大事项，确保公司股东、潜在投资者准确及时地掌握公司经营、财务和内控等信息，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公司邮箱、电话、传真、网站均保持畅通，给予投资者耐心的解答，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 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完整完善的业务流程、独立的供应和市场销售渠道、独立的技术研发支持体系，公司独立开展业务经营活动，有自主的盈利能力。根据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公司的业务完整且独立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公司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均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与股东和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 公司的资产独立

目前，公司合法拥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等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的产权，不存在资产不完整情况。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发行人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

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其他企业领薪；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

4. 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制定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核算及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

5. 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董事会经评估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风险核算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方面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已经建立并实施《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会审字[2018]329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18.4.23
注册会计师姓名	施琪璋、卢鑫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300,000.00

审计报告正文：

会审字[2018]3298 号

审 计 报 告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杰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旭杰科技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

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旭杰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会计政策三、11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和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应收账款的披露，截至2017年12月31日，旭杰科技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95,255,146.86元，坏账准备为5,238,867.37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62.07%。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综合判断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金额，因金额重大且涉及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等的估计和判断，故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对旭杰科技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抽样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评价其恰当性和充分性；

（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抽样复核合同条款等关键信息，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4）抽查旭杰科技与客户的产值单和结算单，结合累计回款，测试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5) 执行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判断及估计。

四、其他信息

旭杰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旭杰科技2017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旭杰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旭杰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旭杰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旭杰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

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旭杰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旭杰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旭杰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

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施琪璋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卢鑫

中国·北京

2018年04月23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548,240.15	23,018,113.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90,016,279.49	70,781,807.16
预付款项	五、4	576,974.31	3,48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752,554.61	522,905.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696,894.24	8,604,785.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4,223,775.17	1,721,217.13
流动资产合计		115,314,717.97	104,852,309.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26,596,319.37	1,164,154.38
在建工程	五、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867,206.47	32,52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1,711,485.96	259,51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525,684.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00,696.28	1,456,192.44
资产总计		145,015,414.25	106,308,501.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8,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4	1,000,000.00	27,5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5	24,962,480.67	20,836,200.48
预收款项	五、16	164,255.57	4,208,129.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2,651,112.83	1,335,429.23
应交税费	五、18	856,487.17	93,494.64

应付利息	五、19	676,695.9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0	1,546,860.01	223,683.9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	184,333.28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2,985,780.45	-
流动负债合计		43,243,672.66	54,381,271.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404,265.42
应付债券	五、24	25,566,125.6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66,125.64	404,265.42
负债合计		68,809,798.30	54,785,536.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27,620,000.00	25,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6	26,060,782.63	18,612,85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27	-6,641.36	1,294.9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8	1,019,164.45	713,885.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9	7,883,009.02	6,318,42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576,314.74	51,466,464.10
少数股东权益		13,629,301.21	56,500.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205,615.95	51,522,96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015,414.25	106,308,501.80

法定代表人：丁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焯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爱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43,894.39	20,852,714.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1	88,176,050.45	70,493,888.53
预付款项			3,48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6,724,552.68	510,568.69
存货		1,189,160.27	8,604,785.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3,707.12	1,721,217.13
流动资产合计		103,527,364.91	102,386,654.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46,405.6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5,310,206.80	10,206.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8,332.05	1,164,154.3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5,946.15	32,52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187.71	259,059.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77,672.71	3,512,349.92
资产总计		121,105,037.62	105,899,00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	27,500,000.00
应付账款		16,174,897.58	20,836,200.48
预收款项		40,153.42	4,208,129.82
应付职工薪酬		1,921,731.98	1,335,429.23
应交税费		307,797.33	39,509.96
应付利息		676,695.9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9,428.21	223,683.9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333.28
其他流动负债		2,985,780.45	
流动负债合计		31,666,484.93	54,327,286.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5,566,125.6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66,125.64	
负债合计		57,232,610.57	54,327,286.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620,000.00	25,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060,782.63	18,612,85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9,164.45	713,885.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72,479.97	6,424,973.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72,427.05	51,571,717.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105,037.62	105,899,004.2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1,983,360.24	87,243,608.92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121,983,360.24	87,243,608.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313,821.85	82,287,298.92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101,692,119.95	69,154,594.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1	317,803.13	719,314.41
销售费用	五、32	1,210,687.62	1,035,962.29
管理费用	五、33	14,266,900.22	10,021,573.54
财务费用	五、34	1,184,497.09	385,154.10
资产减值损失	五、35	3,641,813.84	970,700.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73,942.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37	128,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519.13	4,956,310.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686,395.35	2,440,244.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5,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2,876.22	7,396,554.0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195,872.36	882,396.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8,748.58	6,514,157.6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1,121,113.84	-92,266.7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9,862.42	6,606,424.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540.17	22.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36.31	1,294.95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36.31	1,294.9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936.31	1,294.95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03.86	-1,272.38
七、综合收益总额	五、41	734,208.41	6,514,180.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1,926.11	6,607,719.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7,717.70	-93,539.0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29

法定代表人：丁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爱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77,515,701.61	86,743,496.39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60,017,366.73	68,762,905.82
税金及附加		240,386.59	719,314.41
销售费用		880,472.15	976,355.64
管理费用		9,062,286.81	9,776,634.67
财务费用		1,171,483.95	385,038.51

资产减值损失		3,494,190.46	967,667.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28,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7,514.92	5,155,580.00
加：营业外收入		680,839.80	2,440,244.00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3,354.72	7,595,824.00
减：所得税费用		400,569.70	882,851.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2,785.02	6,712,972.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052,785.02	6,712,972.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52,785.02	6,712,972.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194,533.18	52,299,254.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2,208,339.43	3,445,90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402,872.61	55,745,162.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934,670.79	44,386,192.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36,778.17	5,949,27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4,890.49	4,866,553.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7,304,716.57	7,161,16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511,056.02	62,363,18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3	-44,108,183.41	-6,618,020.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942.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4,980.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209,425.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78,348.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67,053.17	795,77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1,169.04	11,638.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78,222.21	807,417.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9,874.05	-807,417.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48,442.57	15,021,065.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518.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95,734.58	8,912,833.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44,177.15	23,933,898.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1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3,624.99	194,179.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2,559,838.48	78,684.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03,463.47	10,772,86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40,713.68	13,161,035.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009.81	-31,461.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47,646.41	5,704,136.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8,113.74	2,913,977.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3	14,365,760.15	8,618,113.74

法定代表人：丁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焯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爱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164,642.48	52,044,131.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1,703.80	3,445,90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76,346.28	55,490,039.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021,328.26	43,967,555.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50,501.11	5,780,986.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1,452.89	4,866,553.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2,559.64	7,039,71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55,841.90	61,654,81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79,495.62	-6,164,773.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4,980.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397.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377.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8,482.77	795,77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53,594.40	2,088,20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9.04	11,638.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3,246.21	2,895,62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5,868.92	-2,895,62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47,924.53	14,87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400,000.00	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47,924.53	23,37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1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3,624.99	194,179.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358.48	78,684.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20,983.47	10,772,86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26,941.06	12,599,136.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396.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8,819.68	3,538,73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52,714.07	2,913,977.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3,894.39	6,452,714.0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20,000.00				18,612,858.10		1,294.95		759,933.88		6,732,856.50	56,500.87	51,983,444.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6,047.93		-414,431.4		-460,479.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20,000.00				18,612,858.10		1,294.95		713,885.95		6,318,425.10	56,500.87	51,522,96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				7,447,924.53		-7,936.31		305,278.50	-	1,564,583.92	13,572,800.34	24,682,650.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936.31		-	-	1,869,862.42	-1,127,717.70	734,208.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				7,447,924.53							14,700,518.04	23,948,442.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			7,447,924.53							14,700,518.04	23,948,442.5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5,278.50	- 305,27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5,278.50	- 305,278.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7,620,000.00			26,060,782.63		- 6,641.36		1,019,164.45		7,883,009.02	13,629,301.21	76,205,615.9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00,000.00				9,682,661.66				42,588.67		383,298.04		30,208,548.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00,000.00			9,682,661.66			42,588.67	383,298.04		30,208,54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20,000.00			8,930,196.44	1,294.95	671,297.28	5,935,127.05	56,500.87	21,314,416.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294.95		6,606,424.33	-93,539.09	6,514,180.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20,000.00			8,930,196.44				150,039.96	14,800,236.40		
1. 股东	5,720,000.00			8,930,196.44					14,650,196.44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50,039.96	150,039.96
(三) 利润分配								671,297.28		- 671,297.28			
1. 提取盈余公积								671,297.28		- 671,297.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年期末 余额	25,820,000.00			18,612,858.10		1,294.95		713,885.95		6,318,425.10	56,500.87	51,522,964.97

法定代表人：丁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爱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20,000.00				18,612,858.10				759,933.88		6,839,404.85	52,032,19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6,047.93		-414,431.40	-460,479.3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20,000.00				18,612,858.10				713,885.95		6,424,973.45	51,571,717.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				7,447,924.53				305,278.50		2,747,506.52	12,300,709.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52,785.02	3,052,785.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				7,447,924.53							9,247,924.5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				7,447,924.53							9,247,924.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5,278.50		-305,27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5,278.50		-305,278.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7,620,000.00				26,060,782.63				1,019,164.45		9,172,479.97	63,872,427.0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00,000.00				9,682,661.66				42,588.67		383,298.04	30,208,548.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00,000.00				9,682,661.66				42,588.67		383,298.04	30,208,54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720,000.00				8,930,196.44				671,297.28		6,041,675.41	21,363,169.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12,972.69	6,712,972.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20,000.00				8,930,196.44							14,650,196.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20,000.00				8,930,196.44							14,650,196.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71,297.28		-671,297.28	
1. 提取盈余公积									671,297.28		-671,297.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820,000.00				18,612,858.10				713,885.95		6,424,973.45	51,571,717.50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苏州工业园区旭杰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设立时注册资本 15,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12 月 19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15 年 10 月 9 日, 公司经股改后形成的资本公积合计 14,782,661.66 元, 以总股本 15,000,000 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4 股, 共计转增 5,100,000 股, 转增后的总股本为 20,100,000 股。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批准, 本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8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本公司证券简称“旭杰科技”, 证券代码 836149。

根据公司 2016 年 3 月 10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92.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已由各股东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全部一次缴足,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2.00 万元, 实收股本合计人民币 2,402.00 万元, 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出具(2016)京会兴验字第 11020008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 9 月 21 日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已由各股东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全部一次缴足,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82.00 万

元，实收股本合计人民币 2,582.00 万元，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31010015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1 月 24 日，根据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本次出资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出具（2017）京会兴验字 75000001 号《验资报告》。

公司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工业园区环府路 66 号信息大厦 2C

法定代表人：丁杰。

经营范围：建筑技术研发；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安装总承包；承接新型墙体安装特种专业工程、内外墙抹灰及涂装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工业化产品安装；节能材料、节能设备的研发、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建材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杰通建筑	51.00	-
2	Jconau Holdings Pty Ltd	Jconau Holdings	100.00	-
3	Sipo Building Materials Pty Ltd	Sipo Building	-	51.00
4	Jecon Building Aust Pty Ltd	Jecon Building	-	51.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	-------	-------	------------

1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杰通建筑	投资设立
2	Jecon Building Aust Pty Ltd	Jecon Building	投资设立

本期无减少的子公司。

本期新增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

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

并且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

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

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

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

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

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

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 1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

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按不同账龄划分组合
关联方款项、保证金和押金组合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及款项性质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款项、保证金和押金组合	单独测试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至 6 个月 (含 6 个月, 下同)	1.00	1.00
7 至 12 个月	3.00	3.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工程施工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工程施工成本按实际成本计价，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和其他直接费用及工程施工间接费用等。工程施工成本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按单个工程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工程施工毛利。

其他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工程设计与施工建造合同类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按单项建造合同估计单项建造合同总成本，若单项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其预计合同总收入，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则提取合同预计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合同预计总收入超过其预计总成本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

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

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

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账龄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00	4.75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0.00	5.0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00	9.5-19.0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5.00	31.67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5	5.00	19.00-23.7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

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③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④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

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

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

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

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的商品销售为节能材料、节能设备的销售。公司根据客户签定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移交给客户时确认收入；若合同中约定需客户验收的，则于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建造合同收入

①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

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本公司完工百分比由建设单位专业人员测定的工程进度，并由施工方签字确认。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②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3)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

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7.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无需要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而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的情况。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3%,10%,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杰通建筑	25%
Jconau Holdings	30.00%
Sipo Building	30.00%
Jecon Buildings	30.00%

3. 税收优惠

公司于2016年11月获取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0646，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有关规定，本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三年内可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根据澳洲政府2017年公布的减税政策，年营业额低于2500万澳元的企业可享受27.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的澳洲子公司均适用该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925.88	2,866.07
银行存款	14,356,834.27	8,615,247.67
其他货币资金	2,182,480.00	14,400,000.00
合计	16,548,240.15	23,018,113.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414,838.14	2,165,399.67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4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为 1,782,480.00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200,000.00
合计	500,000.00	200,00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期初增长 150.00%，主要系本期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255,146.86	100.00	5,238,867.37	5.50	90,016,279.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5,255,146.86	100.00	5,238,867.37	5.50	90,016,279.4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74,270.02	100.00	1,692,462.86	2.34	70,781,807.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2,474,270.02	100.00	1,692,462.86	2.34	70,781,807.16

①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6 个月 (含 6 个月, 下同)	37,418,349.38	374,183.48	1.00
7 至 12 个月	24,314,369.57	729,431.09	3.00
1 至 2 年	29,947,225.86	2,994,722.59	10.00
2 至 3 年	3,235,354.05	970,606.21	30.00
3 至 4 年	339,848.00	169,924.00	50.00
合计	95,255,146.86	5,238,867.37	5.50

③ 期末无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546,404.51**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2,025,089.64	23.12	220,250.90
客户 2	14,958,251.84	15.70	1,352,885.74
客户 3	12,502,031.39	13.12	1,450,138.92
客户 4	10,595,495.38	11.12	546,079.87
客户 5	10,397,781.62	10.92	255,916.12
合计	70,478,649.87	73.98	3,825,271.55

(4)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27.17%**，主要系本期承接项目增多所致。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576,974.31	100.00	3,480.00	100.00
合计	576,974.31	100.00	3,480.0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客户 1	571,231.31	99.00
合计	571,231.31	99.00

(3)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期末预付货款金额较大。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5,669.97	100.00	3,115.36	0.41	752,554.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755,669.97	100.00	3,115.36	0.41	752,554.61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0,536.36	100.00	37,630.92	6.71	522,905.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60,536.36	100.00	37,630.92	6.71	522,905.44

①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6 个月 (含 6 个月, 下同)	311,536.42	3,115.36	1.00
合计	311,536.42	3,115.36	1.00

③ 组合中, 按款项性质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	444,133.55	-	-
合计	444,133.55	-	-

④ 期末无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4,515.56元, 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44,133.55	412,522.75
备用金	-	137,755.00
其他	311,536.42	10,258.61
合计	755,669.97	560,536.3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房保证金	334,980.00	1 至 6 个月	44.33	-
苏州熙恒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180,000.00	1 至 6 个月	23.82	1,800.00
苏州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装修保证金	50,000.00	1 至 6 个月	6.62	-
客户 1	投标保证金	20,000.00	1 至 6 个月	2.65	-
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全保证金	20,000.00	1 至 6 个月	2.65	-
合计		604,980.00		80.06	1,800.00

(5) 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34.81%, 主要系本期新租办公楼

押金较高。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2,218.04	-	442,218.04	-	-	-
库存商品	2,382,492.09	129,924.89	2,252,567.20	2,048,330.13	-	2,048,330.1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109.00	-	2,109.00	6,556,455.76	-	6,556,455.76
合计	2,826,819.13	129,924.89	2,696,894.24	8,604,785.89	-	8,604,785.8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	129,924.89	-	-	-	129,924.89
合计	-	129,924.89	-	-	-	129,924.89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10,322,756.16
累计已确认毛利	31,325,111.83
减：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41,645,758.9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109.00

(4) 期末存货余额较期初减少**68.66%**，主要系本期加强与业主的结算力度，期末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减少所致。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金重分类	3,415,523.51	1,640,921.96
房租及保险费	808,251.66	80,295.17
合计	4,223,775.17	1,721,217.13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增长 **145.39%**，主要系期末子公司杰通建筑购买设备、筹建厂房未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138,059.89	2,288,846.19	173,991.23	2,600,897.31
2.本期增加金额	14,347,338.33	10,569,839.70	674,598.74	685,174.22	26,276,950.99
(1) 购置	-	10,569,839.70	674,598.74	685,174.22	11,929,612.66
(2)在建工程转入	14,347,338.33	-	-	-	14,347,338.33
3.本期减少金额			342,420.51		342,420.51
(1) 处置或报废	-	-	342,420.51	-	342,420.51
4.期末余额	14,347,338.33	10,707,899.59	2,621,024.42	859,165.45	28,535,427.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	108,937.55	1,254,905.06	72,900.32	1,436,742.93
2.本期增加金额	62,109.69	45,807.27	358,421.19	83,467.67	549,805.82
(1) 计提	62,109.69	45,807.27	358,421.19	83,467.67	549,805.82
3.本期减少金额			47,440.33		47,440.33
(1) 处置或报废	-	-	47,440.33	-	47,440.33
4.期末余额	62,109.69	154,744.82	1,565,885.92	156,367.99	1,939,108.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85,228.64	10,553,154.77	1,055,138.50	702,797.46	26,596,319.37

2.期初账面价值	-	29,122.34	1,033,941.13	101,090.91	1,164,154.38
----------	---	-----------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子公司杰通建筑房屋及建筑物权证尚未办妥，其账面价值为 14,285,228.64 元。

(3) 本期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杰通建筑购买生产线和筹建厂房所致。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	-	-	-	-	-	-
合计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	14,000,000.00	-	14,347,338.33	14,347,338.33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2,524.00	953,855.29	119,172.82	-	867,206.47
合计	32,524.00	953,855.29	119,172.82	-	867,206.47

期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期办公室装修增加。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71,907.62	821,316.49	1,730,093.78	259,514.06
可抵扣亏损	3,560,677.88	890,169.47	-	-
合计	8,932,585.50	1,711,485.96	1,730,093.78	259,514.0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8,385.80	-
可抵扣亏损	37,662.15	196,237.11
合计	336,047.95	196,237.1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中的期末余额中可抵扣亏损主要系海外子(孙)公司可抵扣亏损, 该部分可以以后年度抵扣。

(4) 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上期大幅增加, 主要是因为本期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增加以及子公司杰通建筑处于试生产期间形成的可弥补亏损。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75,000.00	-
预付工程款	450,684.48	-
合计	525,684.48	-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上期大幅增加, 主要是因为子公司杰通建筑筹建生产线的预付款。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400,000.00	-
合计	8,400,000.00	-

(2) 期末短期借款余额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开拓业务, 资金需求增加银行贷款。

(3)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27,5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27,500,000.00

(2)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 期末应付票据余额较期初减少 96.36%，主要系本期公司减少票据结算所致。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劳务款	10,222,429.72	12,588,052.80
应付工程设备款	8,073,770.87	-
应付货款	6,175,347.89	8,215,164.28
其他	490,932.19	32,983.40
合计	24,962,480.67	20,836,200.48

(2)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4,255.57	-
预收工程款	-	4,208,129.82
合计	164,255.57	4,208,129.82

(2) 期末预收款项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较期初减少 96.10%，主要系期末在施项目少，基本已完工所致。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35,429.23	8,721,520.22	7,441,655.81	2,615,293.6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30,941.55	595,122.36	35,819.19
合计	1,335,429.23	9,352,461.77	8,036,778.17	2,651,112.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4,787.84	7,815,937.56	6,505,431.76	2,615,293.64
二、职工福利费	-	454,507.59	454,507.59	-
三、社会保险费	-	147,189.87	147,189.8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3,073.11	93,073.11	-
工伤保险费	-	36,077.84	36,077.84	-
生育保险费	-	18,038.92	18,038.92	-
四、住房公积金	-	289,739.16	289,739.16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641.39	14,146.04	44,787.43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335,429.23	8,721,520.22	7,441,655.81	2,615,293.6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	597,741.50	561,922.31	35,819.19
2. 失业保险费	-	33,200.05	33,200.05	-
合计	-	630,941.55	595,122.36	35,819.19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人数增加以及引进的专业人才较多，其职工薪酬较高。

18.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68,112.46	-
增值税	178,285.94	22,736.87
其他	110,088.77	70,757.77
合计	856,487.17	93,494.64

期末应交税费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四季度预缴企业所得税较少

所致。

19.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665,920.55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775.41	-
合计	676,695.96	-

期末应付利息增加主要系本期发行企业债券，期末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2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8,000.00	40,000.00
往来款	1,347,554.88	-
其他	81,305.13	183,683.96
合计	1,546,860.01	223,683.96

(2) 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海外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往来款增加。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84,333.28
合计	-	184,333.28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贷方余额重分类	2,985,780.45	-
合计	2,985,780.45	-

2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向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	404,265.42
合计	-	404,265.42

24.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5,112,726.07	-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453,399.57	-
合计	25,566,125.64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7 旭杰债	15,600,000.00	2017-7-10	3 年	14,973,584.91	-
17 旭杰转	10,600,000.00	2017-10-16	6 年	10,449,056.61	-
合计	26,200,000.00			25,422,641.52	-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 旭杰债	14,973,584.91	520,569.87	139,141.16	-	15,112,726.07
17 旭杰转	10,449,056.61	145,350.68	4,342.96	-	10,453,399.57
合计	25,422,641.52	665,920.55	143,484.12	-	25,566,125.6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根据上证函[2017]1060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非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 100 元的创新创业可转换债券 106,000.00 张，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为年化 6.5%。方式：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可转换债券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可以转股。本次发行的债券初始转股价为 5.30 元/股。在本次债券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本次债券附发行人第 4 年末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4 年末调整本次债券后两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至少 30 个交易日，在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后两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次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

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次债券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向发行人按债券面值加上应计利息回售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债券。在本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若公司出现下述情况之一的,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①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②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届时公告后的回售申报期内进行申请及实施回售,该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得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利。

25.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820,000.00	1,800,000.00	-	-	-	1,800,000.00	27,620,000.00

2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230,196.44	7,447,924.53	-	16,678,120.97
其他资本公积	9,382,661.66	-	-	9,382,661.66
合计	18,612,858.10	7,447,924.53	-	26,060,782.63

根据公司 2017 年 1 月 24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由各股东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全部一次缴足,本次增资股东投入合计 9,247,924.53 元,其中记入股本 1,800,000.00 元,记入资本公积 7,447,924.53 元。

2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	-	-	-	-	-	-

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	-	-	-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4.95	-14,540.17	-	-	-7,936.31	-6,603.86	-	6,641.3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94.95	-14,540.17	-	-	-7,936.31	-6,603.86	-	6,641.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94.95	-14,540.17	-	-	-7,936.31	-6,603.86	-	6,641.36

2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13,885.95	305,278.50	-	1,019,164.45
合计	713,885.95	305,278.50	-	1,019,164.45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732,856.50	383,298.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14,431.40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18,425.10	383,298.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9,862.42	6,606,424.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5,278.50	671,297.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83,009.02	6,318,425.10

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总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983,360.24	101,692,119.95	87,243,608.92	69,154,594.35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121,983,360.24	101,692,119.95	87,243,608.92	69,154,594.3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合同服务	92,763,708.15	76,639,708.52	75,114,625.92	59,273,379.93
销售产品	29,219,652.09	25,052,411.43	12,128,983.00	9,881,214.42
合计	121,983,360.24	101,692,119.95	87,243,608.92	69,154,594.35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中国大陆	77,553,661.95	60,080,560.76	86,743,496.39	68,762,905.82
海外（含港澳台地区）	44,429,698.29	41,611,559.19	500,112.53	391,688.53
合计	121,983,360.24	101,692,119.95	87,243,608.92	69,154,594.35

本期营业收入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39.82%，主要系公司海外公司贡献收入大幅增加。

本期营业成本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47.05%，主要系海外公司贡献收入大幅增加对应确认的成本，另外其增幅比例大于收入增幅比例主要是因为本期新设立的海外公司 Jecon Building 的成本较高。

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	523,804.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939.03	70,326.49
教育费附加	34,073.57	29,609.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580.89	19,880.15
印花税	122,294.96	9,558.32
其他	60,914.68	66,135.70
合计	317,803.13	719,314.41

本期税金及附加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55.82%，主要是因为营改增的影响。

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6,334.71	851,699.35
建筑材料测试费	283,891.20	36,885.68
差旅费	123,656.89	89,252.57
办公费	67,911.58	44,112.82
折旧费	35,103.09	1,670.94
招待费	17,440.00	9,649.89
租赁费	13,200.00	1,036.06
其他	3,150.15	1,654.98
合计	1,210,687.62	1,035,962.29

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74,165.88	2,296,685.68
研究开发费用	3,552,731.14	4,008,419.56
房租及物业费	2,200,184.18	333,164.39
业务招待费	829,420.11	859,544.64
差旅费	729,517.45	312,425.82
其他	636,937.28	240,709.47
中介服务费	529,743.20	991,373.44
办公费	445,846.14	694,583.27
折旧费	368,354.84	284,667.27
合计	14,266,900.22	10,021,573.54

本期管理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42.36%，主要系公司为发展需要建立新部

门和专业人才引进所致。

3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74,974.11	287,858.12
减：利息收入	209,425.51	67,220.52
利息净支出	965,548.60	220,637.60
汇兑损益	70,469.64	31,461.7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48,478.85	133,054.77
合计	1,184,497.09	385,154.10

本期财务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207.54%，主要系本期债务融资方式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11,888.95	970,700.23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9,924.89	-
合计	3,641,813.84	970,700.23

3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73,942.48	-
合计	73,942.48	-

37.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28,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8,000.00	-	

38.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75,339.80	-	300,000.00
政府补助	-	2,440,244.00	-

罚款收入	5,500.00	-	5,500.00
其他	5,555.55	-	5,555.55
合 计	686,395.35	2,440,244.00	311,055.55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发行双创债奖励	312,000.00	-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创新发展引导资金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先进集体奖励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3,339.80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75,339.80	-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5,000.00	-	5,000.00
合 计	5,000.00	-	5,000.00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56,099.54	952,062.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51,971.90	-69,665.69
合计	-195,872.36	882,396.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52,876.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2,931.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5,507.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8,249.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953.54

所得税费用	-195,872.36
-------	-------------

41.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前金额、所得税金额及税后金额，以及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详见附注五、27 其他综合收益。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	67,049.46
收到的保证金、备用金	46,389.20	68,101.51
政府补贴、扶持资金	803,339.80	2,440,244.00
其他	1,358,610.43	870,513.08
合计	2,208,339.43	3,445,908.0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租及物业费	2,213,384.18	334,200.45
研究与开发费用	1,124,949.92	2,266,853.92
差旅费	853,174.34	401,678.39
业务招待费	846,860.11	342,814.28
中介服务费	529,743.20	991,373.44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	802,675.00
其他	1,736,604.82	2,021,565.66
合计	7,304,716.57	7,161,161.1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09,425.51	-
合计	209,425.51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贷利息	11,169.04	11,638.20
合计	11,169.04	11,638.2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4,000,000.00	-
合计	14,000,000.00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筹资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777,358.48	78,684.03
保函保证金	1,782,480.00	-
合计	2,559,838.48	78,684.03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8,748.58	6,514,157.6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641,813.84	970,700.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9,805.82	309,411.14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172.82	73,051.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6,018.24	252,099.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942.48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1,971.90	-69,66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77,966.76	4,977,671.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52,062.80	-46,702,937.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103,732.30	27,057,490.8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08,183.41	-6,618,020.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365,760.15	8,618,113.7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618,113.74	2,913,977.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47,646.41	5,704,136.5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365,760.15	8,618,113.74
其中: 库存现金	8,925.88	2,866.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356,834.27	8,615,247.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65,760.15	8,618,113.74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部分使用权受到限制未列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使用权受限货币资金明细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82,480.00	票据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4,285,228.64	未办妥权证的固定资产
合计	16,467,708.64	

45.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1,259,589.64	5.0928	6,414,838.14
其中：澳元	1,259,589.64	5.0928	6,414,838.14
应收账款	361,339.35	5.0928	1,840,229.04
其中：澳元	361,339.35	5.0928	1,840,229.04
其他应付款	264,600.00	5.0928	1,347,554.88
其中：澳元	264,600.00	5.0928	1,347,554.88
应付账款	39,299.96	5.0928	200,146.84
其中：澳元	39,299.96	5.0928	200,146.84

(2) 境外经营实体的说明：

序号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1	Jconau Holdings	澳大利亚	澳元
2	Sipo Building	澳大利亚	澳元
3	Jecon Building	澳大利亚	澳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投资设立子公司杰通建筑，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51%，2017 年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控股子公司 Jconau Holdings Pty Ltd 于 2017 年 5 月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Jecon Building Aust Pty Ltd，出资比例为 51%，2017 年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杰通建筑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建筑工业化设计与制造	51.00	-	新设
Jconau Holdings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投资管理	100.00	-	设立
Sipo Building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新型建筑材料的贸易	-	51.00	设立
Jecon Building	澳大利亚新	澳大利亚新	建筑施工	-	51.00	新设

	南威尔士州	南威尔士州	服务			
--	-------	-------	----	--	--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杰通建筑	49%	-1,533,292.98	-	13,166,707.0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杰通建筑	8,804,694.59	27,428,118.62	36,232,813.21	9,361,982.55	-	9,361,982.5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杰通建筑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杰通建筑	37,960.34	-3,129,169.34	-3,129,169.34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杰通建筑	-	-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

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工程款结算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本公司根据对与客户的施工合同检查及分析，确定每个客户的合同约定的付款条款，结合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对于逾期款项只有在公司管理层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支付相应款项。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附注五、3 以及附注五、5。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400,000.00	-	-	-
应付票据	1,000,000.00	-	-	-
应付账款	24,883,228.72	79,251.95	-	-
应付利息	676,695.96	-	-	-
其他应付款	1,136,380.33	410,479.68	-	-
应付债券	25,566,125.64	-	-	-
合计	61,662,430.65	489,731.63	-	-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2017年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原币（澳元）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59,589.64	6,414,838.14
应收账款	361,339.35	1,840,229.04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9,299.96	200,146.84
其他应付款	264,600.00	1,347,554.88
净额	1,317,029.03	6,707,365.4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若未来外币汇率每上升或下降1%，公司因汇率变动而影响净利润增加或减少48,628.40元。公司认为，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整体可控。

(2) 利率风险

因公司的短期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若未来外币汇率每上升或下降10%，公司因利息支出变动而影响净利润增加或减少20,894.87元。公司认为，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整体可控。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丁杰和丁强。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丁杰持有公司773.95万股股份，占比28.02%，丁强持有公司763.68万股股份，占比27.65%，

丁强与丁杰系父子关系。丁杰和丁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37.63万股，占比55.6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何群	本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张弛【注1】	副总经理
杨慧君【注2】	董事会秘书
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	杰通建筑的少数股东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Kedab Group	海外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Yan Wang	海外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注1：张弛于2017年3月从本公司辞职，3月后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注2：杨慧君于2017年3月从本公司辞职，3月后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	167,990.30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和办公楼	1,472,451.12	-

公司的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9日与关联方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赁租赁合同，租赁面积为37.16亩的土地及实验楼，其中土地年租金为1,858,000.00元，实验楼年租金为252,088.80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反担保保证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丁杰及其家属	保证	1,000.00 万元	2016-9-19	2019-9-19	否
丁杰及其家属	保证	1,000.00 万元	2017-1-4	2018-3-29	否
丁杰及其家属、何群、张弛、杨慧君	保证、质押担保	1,560.00 万元	2017-3-9	2019-3-9	否
丁杰	保证	500.00 万元	2017-12-15	2018-12-15	否
丁强	保证	500.00 万元	2017-12-15	2018-12-15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52,013.33	2,192,382.64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流动资产-预付房租	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	555,630.34	-	-	-
其他应收款	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Kedab Group	1,210,049.28	-
其他应付款	Yan Wang	137,505.60	-

十、政府补助

(一) 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本期冲减相关成本的列报项目
中行科技贷贴息	利息补贴	22,500.00	财务费用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	本期计入损
------	----	-------	-------

		益的金额	益的列报项目
娄葑街道 2016 年度先进集体	街道办事处科技奖励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苏州工业园区房租补贴	房租补贴	125,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13,339.80	营业外收入
专利申请资助	专利申请资助	3,000.00	其他收益
发行双创债奖励	财政奖励	312,000.00	营业外收入
新三板创新发展引导资金	财政奖励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在海外全资子公司 Jconau Holdings Pty Ltd 2017 年 5 月与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Sipo Building Materials Pty Ltd 签订资金支持协议为其进口采购 AAC 产品需要分两次提供 150,000.00 澳元和 200,000.00 澳元的保函，保证期间分别为 2017-05-12 至 2018-04-25 和 2017-05-25 至 2018-05-19，受益人均为供应商 NANJING ASAHI NEW BUILDING MATERIALS CO.,LTD。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差错更正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2016 年累积影响数
对期初存货调整	董事会批准	存货	-5,028,778.55
		应收账款	1,703,885.62
		其他流动资产	78,67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1.65
		预收款项	-2,783,152.54
		盈余公积	-46,047.93
		未分配利润	-414,431.40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2016年累积影响数
		营业成本	524,529.42
		资产减值损失	17,210.97
		所得税费用	-81,261.06

2.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杰通建筑；
- ②Sipo Building；
- ③Jecon Building；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杰通建筑	Sipo Building	Jecon Building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7,960.34	22,321,952.19	22,107,746.09	-	-	44,467,658.62
主营业务成本	63,194.03	19,513,529.60	22,098,029.59	-	-	41,674,753.22
资产总额	36,232,813.21	4,601,968.72	5,373.42	6,191,594.98	1,426,323.54	45,605,426.79
负债总额	9,361,982.55	3,639,368.16	-	6,205,190.97	1,426,323.54	17,780,218.14

3. 其他

本公司2017年7月10日非公开发行的“17旭杰债”是由苏州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与本公司2017年3月9日签订的苏农担保字（2017）第00052号提供的授信额度/金额为1560.00万元的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2年。根据苏农担保字（2017）第

00052号协议约定，2017年3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杰先生与苏州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签署编号为苏农担反质字（2017）第00013号反担保质押协议，以其持有的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00万股进行股权质押。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396,329.66	100.00	5,220,279.21	5.59	88,176,050.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3,396,329.66	100.00	5,220,279.21	5.59	88,176,050.4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183,443.11	100.00	1,689,554.58	2.34	70,493,888.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2,183,443.11	100.00	1,689,554.58	2.34	70,493,888.53

① 报告期内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至6个月(含6个	35,559,532.18	355,595.32	1.00

月，下同)			
7至12个月	24,314,369.57	729,431.09	3.00
1至2年	29,947,225.86	2,994,722.59	10.00
2至3年	3,235,354.05	970,606.22	30.00
3至4年	339,848.00	169,924.00	50.00
4至5年	-	-	8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93,396,329.66	5,220,279.21	

③ 报告期内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530,724.63**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22,025,089.64	23.58	220,250.90
客户2	14,958,251.84	16.02	1,352,885.74
客户3	12,502,031.39	13.39	1,450,138.92
客户4	10,595,495.38	11.34	546,079.87
客户5	10,397,781.62	11.13	255,916.12
合计	70,478,649.87	75.46	3,825,271.55

(4)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变动**25.08%**，主要系本期承接项目增多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25,524.82	100.00	972.14	0.01	6,724,552.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725,524.82	100.00	972.14	0.01	6,724,552.6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8,075.00	100.00	37,506.31	6.84	510,568.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48,075.00	100.00	37,506.31	6.84	510,568.69

①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至6个月(含6个月,下同)	97,214.42	972.14	1.00
7至12个月	-	-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至4年	-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97,214.42	972.14	1.00

③ 组合中，按款项性质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	425,280.00	-	-

往来款	6,203,030.40	-	-
合计	6,628,310.40	-	-

④ 期末无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6,534.17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203,030.40	-
押金、保证金	425,280.00	400,144.00
备用金	-	137,755.00
其他	97,214.42	10,176.00
合计	6,725,524.82	548,075.0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系对海外子公司的往来款增加。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310,206.80	-	15,310,206.80	10,206.80	-	10,206.80
合计	15,310,206.80	-	15,310,206.80	10,206.80	-	10,206.8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杰通建筑	-	15,300,000.00	-	15,300,000.00	-	-
Jconau Holdings	10,206.80	-	-	10,206.80	-	-
合计	10,206.80	15,300,000.00	-	15,310,206.80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总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515,701.61	60,017,366.73	86,743,496.39	68,762,905.82
其他业务	-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77,515,701.61	60,017,366.73	86,743,496.39	68,762,905.82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合同服务	70,655,962.06	54,541,678.93	75,114,625.92	59,273,379.93
销售产品	6,859,739.55	5,475,687.80	11,628,870.47	9,489,525.89
合计	77,515,701.61	60,017,366.73	86,743,496.39	68,762,905.8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中国大陆	77,515,701.61	60,017,366.73	86,743,496.39	68,762,905.82
海外(含港澳台地区)	-	-	-	-
合计	77,515,701.61	60,017,366.73	86,743,496.39	68,762,905.82

十五、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5,839.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942.48	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55.55	赔偿等收入、捐赠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143,825.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215.53	
合计	732,796.82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4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	0.04	0.04

公司名称：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爱平

日期：2018年04月23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 10F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